



证券代码: 002192

证券简称: 融捷股份

公告编号: 2026-005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内容

1. 分配基准: 2025 年度。

2. 公积金提取及未分配利润情况

报告期初, 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已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报告期内不再提取法定公积金。

根据审计报告, 本年末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2,573,841,087.33 元, 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2,017,977,985.22 元; 公司股本基数为 259,655,203 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年度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017,977,985.22 元。

3. 利润分配具体方案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59,655,203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0 元(含税), 不送红股, 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 57,124,144.66 元(含税)。

4. 其他说明

本年度公司不涉及半年度分红、季度分红以及股份回购等情况, 如本方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 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 57,124,144.66 元, 占本年度净利润的比例为 20.49%。

(二) 方案调整原则

若本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时,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金额。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 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年度现金分红方案的相关指标

| 项目 |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2023 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57,124,144.66 | 43,102,760.92 | 77,896,560.90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0 | 0 | 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278,764,889.29 | 215,226,396.08 | 380,338,314.83 |
|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 2,573,841,087.33 | | |
|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 2,017,977,985.22 | | |
|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 是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 178,123,466.48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 291,443,200.07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 178,123,466.48 | | |
|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否 | | |

2.有关说明

如上表,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178,123,466.48 元,占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的 61.12%。因此,公司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 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1.利润分配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未来项目建设、投资计划等对大额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股东的合理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做出的相关承诺。本次利润分配是公司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履行对股东分红承诺的实际体现。

2. 现金分红总额低于本年度净利润 30% 的情况说明

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20.49%, 根据《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 现将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年度净利润 30% 的原因等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 现金分红总额低于本年净利润 30% 的原因

从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和盈利水平看,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受国民经济波动影响较大的行业, 因此锂产品价格波动较大, 2025 年 6 月下旬锂产品价格跌至近三年来历史新低, 下半年有所反弹。2025 年度, 公司锂精矿产品产销量大幅增加, 致使公司净利润有所上升, 但净利润增长率小于营业收入增长率, 公司盈利水平较易受到行业周期性的影响。因此, 公司需要留存资金抵抗未来行业周期性的不良影响。

从公司发展阶段和资金需求看, 公司目前布局的锂矿采选、锂盐加工及冶炼、锂电池设备制造等业务各环节产能规模偏小, 公司发展阶段尚处于成长期。为持续完善产业链布局, 公司近年来新进入了锂电池正负极材料行业, 其中正在建设中的正极材料项目总投资预计不低于 9 亿元, 截至 2025 年末该项目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3.82 亿元, 2026 年将集中支付较多工程款以及设备购置款项; 2026 年, 公司将启动 5 万吨/年高性能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项目的建设, 该项目固定资产投资约 11 亿元; 2026 年, 公司新增新能源运营相关业务, 新业务的开展也需要相应的营运资金。因此, 公司还需要持续投入大量资金用于开展先进产能建设和新业务, 以保障企业技术和产品的核心竞争力。

从公司经营模式和偿债能力看, 公司主营业务各环节需要垫付较多资金, 公司经营模式对营运资金的需求较大。2025 年末, 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 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下降; 2026 年, 公司及子公司计划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4 亿元。因此, 公司需要持续增强财务稳健性, 并保障较强的偿债能力,

提高抵御行业经营风险和市场波动风险的能力,积累更好的资质以备外部融资需求,用于解决日常运营和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

综上,鉴于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和公司盈利水平、公司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资金需求和偿债能力等因素,考虑到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的需求,兼顾投资者回报的合理诉求,公司据此制定了前述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25年度现金分红方案有助于保障公司财务稳健性和抗风险能力,提升公司内在整体价值,从而为投资者创造更好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2) 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项目建设、产业发展、日常经营需要和以后年度的利润分配,目前尚无法确定具体的预计收益情况。今后,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分红承诺。

(3) 为中小股东参与决策提供便利的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股东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方式进行表决,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公司还建立健全了多渠道的投资者沟通机制,中小股东可通过投资者专线、公开邮箱、互动易平台提问等多种方式来表达对现金分红政策的意见和诉求。

(4) 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为增强投资者回报,公司一方面将保持稳健经营作风,通过拓展业务规模,巩固并提升核心竞争力,保障并提高主营业务收入规模和盈利水平;另一方面,公司将快速推进新项目建设、新业务开展和其他有关投资计划,为公司业绩增长带来新的盈利来源。另外,公司还将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和投资者回报的规定,在公司持续盈利具备分红的条件下,从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现金分红承诺,与广大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持续增强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

3.最近两年交易性金融资产等与经营活动无关的财务报表项目

公司2024年末及2025年末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等与经营活动无关的财务报表项目情况如下:

| 项目 | 2025 年末 | 2024 年末 |
|----|---------|---------|
|----|---------|---------|



| | 金额(元) | 占当年总资产比例 | 金额(元) | 占当年总资产比例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46,579,746.09 | 7.04% | 418,164,897.67 | 9.66%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 - |
| 债权投资 |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9,550,000.00 | 0.40% | 19,550,000.00 | 0.45%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 - | - |
| 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 | - | - | - | - |
| 合计 | 366,129,746.09 | 7.44% | 437,714,897.67 | 10.11% |

公司2024年末及2025年末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等与经营活动无关的财务报表项目合计金额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0.11%、7.44%，均低于50%。

四、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署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